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奴才小史 肅順

肅順，為咸豐朝三奸之一。父曰烏爾棍布。於道光間一日朝歸，至府前不遠，見一小家女極妖豔，悅之。歸與包衣趙某謀，欲致之。趙探得其詳，歸報曰：「其家回回也，父開草料鋪，女已字人，將嫁矣，無可為計。」烏爾棍布大怒，欲責之。繼而與趙謀，偽為革職逐出狀。趙於是僦居女之比鄰，與女父相結納。探知其貧，負債甚巨，遂假以資，不取息。女父感之。

趙陰使惡少調其女，又陰使人唆其婿，謂女不貞，並舉其人以實之。婿家將退婚，女父執不可。會提督衙門，捕得盜案，趙大喜，以為此計成矣。時烏爾棍布正管九門提督也。趙乃袖重金賄盜，攀女父為窩主。盜如命。於是捕女父刑訊。女父不服，則預藏贓物於女父磚炕下，令盜言其處，遣兵役搜之，果得。

於是女父與盜皆斬。女父既死，舉家無以為主，趙時時供給薪米。久之，乃謂女母曰：「爾家自遭此變，家破矣，婿又將退婚。女大須嫁，將何歸？」女母曰：「惟爾命。」趙於是勸其納女於烏爾棍布。逾年，生一子，即肅順也。

肅順秉政時，待各署司官，恣睢暴戾，如奴隸若。然惟待旗員如是，待漢員頗極謙恭。嘗謂人曰：「咱們旗人渾蛋多，懂得什麼！漢人是得罪不得的，他那枝筆利害得很！」故其受賄，亦只受旗人，不受漢人也。漢人中有才學者，必羅而致之，或為羽翼，或為心腹。如匡源、陳孚恩、高心夔，皆素所心折者。曾國藩、胡林翼之得握兵柄，亦皆肅順主之。惟最不利於人口者，則咸豐戊午順天科場案發，柏葭以宰輔主試，竟遭刑戮，實肅順一人有以致之也。刑部定案後，行刑之日，各犯官皆赴菜市口，候駕帖一到，即行刑。是日，柏葭照例冠摘纓冠，衣元色外褂，同赴市口，先向闕謝恩，靜候駕帖。時謂其子曰：「皇上必有恩典，我一下來，即赴夕照寺。候部文起解，爾回家，速將長途應用之物，趕緊送來。」蓋向來一二品大員臨刑時，或有格外恩典。柏意謂非新疆，即軍台，故云至夕照寺。

候起解也。乃言甫畢，見刑部尚書趙光，一路痛哭而至。尚書蓋在內廷候駕帖者。柏一見云：「完了！完了！皇上斷不肯如此。此心肅六從中作祟。我死不足惜，肅六他日亦必同我一樣。」

云云。劊子即屈左右半跪，送中堂昇天矣。聞是日趙光候駕帖時，文宗持硃筆頗遲疑，並云：「罪無可逭，情有可原。」